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监会确认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无异议并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草案”），并于2012年5月30日披露了上述事项。随后公司将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，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。

公司于今日获悉，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草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。公司会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将《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七月三日